

硚口区统计局 2024 年法治政府建设 年度报告

2024 年，硚口区统计局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以及国务院、省、市、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国家深化统计管理体制要求，深入推进依法行政、依法统计，主动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扎实抓好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现将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 年法治政府建设主要举措和成效

硚口区统计局认真贯彻落实《硚口区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 年）》和武汉市统计局关于统计法治工作的部署，积极开展八五普法宣传，认真履行统计监督职能，努力建设职能科学、权责法定、执法严明、公开公正、廉洁高效、人民满意的行政机关。

（一）加强理论武装，法治观念增强

2024 年，硚口区统计局多维度多层面组织干部职工学习法律法规，一是领导干部在中心组学习上学法；二是干部职工在政治学习中学法；三是在编人员利用《法宣在线》网上学法和考试；四是党员在支部主题党日活动中学法；五是统计系统人员参与网络答题、云竞答等形式学法；六是选派干部参加市统计局和本区培训班学法。学习内容全面而广泛，不仅仅局限于统计法规，还组织学习宪法、党内法规、行政

法规、地方性法规和规范性文件。通过学习，全局人员学法、懂法、守法、用法意识进一步增强。

（二）厘清权利事项，政企关系融洽

一是根据区司法局的文件要求和统计法规的修订情况，对硚口区统计局行政执法主体和执法事项再次进行梳理和确认，并在硚口区政府门户网站将权责清单、统计裁量基准、统计检查事项和结果、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等进行公示，让行政权力公开，便于统计调查对象更好的监督统计工作。二是精心打造服务型政府。区统计局除了对市场主体实施统计监督外，更多的是提供统计服务，局专业统计人员深入企业指导统计业务 251 次、宣传统计法规 5 部、收集企业意见建议 2 条，帮助 40 余家企业完善入库申报资料；局领导下企业调研 71 次，关注企业发展中遇到的困难，在帮助企业解决资金紧张、更换经营场地、招投标资料不全等方面给予指导意见，与各类市场主体建立了良好融洽的政企关系。

（三）规范权力运行，行政效能提升

宪法和法律规定了行政权力行使的程序,要求行政权力必须严格按照法定的途径和方式行使。硚口区统计局严格依法行使行政权力。一是遵循权力法定原则，严格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以下简称《统计法》）赋予行政职权，依法开展统计调查、统计报告、统计监督检查。二是严格遵守行政执法公示、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行政执法决定

法制审核“三项制度”，规范行政统计行政检查、行政处罚等执法行为，杜绝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现象。三是正确运用自由裁量权，全局人员认真学习了新发布《湖北省统计行政处罚裁量基准（2024版）》，在“双随机”检查中对3家数据误差不足10%的企业给予责令改正处理，有效衔接和正确运用基准2022版和2024版裁决统计违法行为。四是加强统计执法队伍建设。认真选派执法骨干参加省统计局组织的执法检查，在实践中提升执法能力；积极组织符合条件人员参加国家统计执法资格考试，2名同志顺利通过考试取得执法资格，解决了长期以来制约我区统计“双人双证”独立执法的问题。区统计局将权利置于制度之内、监督之下，规范用权，依法履责，行政效能明显提升。

（四）开展“八五”普法，法治氛围浓厚

硚口区统计局坚持普法对象全覆盖，营造浓厚普法氛围。一是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将习近平总书记对统计工作的指示批示和重要讲话精神、《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第139条关于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的条文、《湖北省统计督察工作实施办法》、新修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纳入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2024年学习内容；开展“统计法进党校”活动，将新修改《统计法》纳入党校教学内容；举办依法统计培训班，11个区属部门和12个街道（开发区）分管统计的领导参加了培训，全面增强领导干部依法统计意识。二是抓住统计调查对象这个普法重

点。年初，举行“五经普”现场登记启动仪式，现场设置展板、发放宣传资料，引导辖区各类市场主体自觉遵守《全国经济普查条例》，积极配合普查工作。分批分场次组织辖区联网直报单位年报培训，讲解统计业务知识和统计法律法规，引导统计调查对象依法、及时、准确上报统计数据。举办电子统计台账安装使用培训和统计云报表操作系统培训，提高了调查对象统计业务实际操作能力。**三是**抓住社会公众这个“绝大多数”普法。举办第十五届“中国统计开放日”活动，展示硚口经济社会发展成果，宣传统计法规，让社会公众了解统计、走近统计、感受统计；举办“宪法宣传周”活动，向居民群众宣传新修改的《统计法》。组织党员下社区开展各项志愿服务，进行清洁家园，宣传消防知识和隐患排查，拒绝毒品、防范邪教、禁燃禁放宣传等，向群众宣传政策法规，调节矛盾纠纷，协助社区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五）严格行政执法，优化营商环境

硚口区统计局坚持“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理念，积极完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严格按照“双随机、一公开”要求，开展统计执法检查工作，保护企业真实准确上报统计数据，惩戒统计违法行为。全面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国办发[2024]54号）、《湖北省优化营商环境办法》、涉企行政处罚案件经济影响评估等法规和文件，推行涉企行政处罚“三张清单”，实施包容审慎柔性执法，在行政处罚上以教育为主惩戒为辅。2024年度检查了26家统计联网直

报企业，对3家轻微统计违法的单位给予责令改正处理。为硚口区打造一流营商环境，激发全区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为提升城市综合竞争力贡献统计力量。

（六）公开政务信息，主动接受监督

硚口区统计局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结合统计工作实际，全面主动落实政务公开，及时制定和调整统计政务信息公开指南和信息公开目录，确保权力在阳光下公开公正运行。在硚口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示机构职能、权利事项、法治工作年报、统计数据信息、“双随机”检查结果、投诉举报电话等内容，接受社会监督，办理群众投诉。主动与区纪委监委派出第二纪检监察组建立监督贯通协同机制，共享执法检查信息，按规定移交违法案件线索；区委巡察办将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的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统计法律法规执行情况 and 统计督察整改情况纳入联合督查内容，强化统计监督。

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

一年来，硚口区统计局按照市统计局、区依法治区委关于法治建设的要求，虽然做了大量而细致的工作，但我们仍然感到工作中还存在不足，其主要表现在：

（一）法治宣传尚留死角。在统计执法检查过程中，发现有的统计调查单位对统计执法认识不足，统计法律法规意识不强，对统计报表制度掌握的不深不准。

（二）工作方法亟需完善。由于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是个庞大的系统工程，涉及法治工作的方方面面，能真正做细做

精这项工作，还存在一定的差距，需要今后不断的探索做好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路径。

（三）执法能力有待提升。主要是 2024 年新进执法人员实践经验不足，能力素质还要进一步提高。

三、下一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安排

2025 年，硚口区统计局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积极推进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持续推进国家有关统计改革重要文件精神贯彻落实。持续推进区委区政府、相关部门和统计系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重要讲话指示批示和《意见》《办法》《规定》《监督意见》精神，清醒认识防惩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的形势和要求，深刻领会加强统计法治建设的重要意义，增强推进统计法治建设的自觉性、主动性。

（二）持续推进依法统计依法治统。按照建设法治政府的要求依法开展统计工作，依法履行统计调查、统计报告、统计监督等各项职权，确保统计工作的每个环节、每道流程都有法可依、有章可循，在法治轨道上实现统计工作的规范化、科学化发展。

（三）持续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将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作为一项长期工作，坚持抓好、抓实、抓出实效。根据法律、法规、规章及机构职能变化情况及时动态调整，认真做好执法记录设备规范使用、执法记录信息的安全传输和存储、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裁量基准适用、执法结果公示等工作，充分发挥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在规范执法行

为、优化营商环境方面的积极作用。

（四）持续推进《统计法》学习宣传。认真组织实施统计“八五”法治宣传教育规划，持续推动中央关于统计工作的文件精神和新修改《统计法》再学习再落实。不断完善机制、创新形式，切实加强统计普法宣传，形成统计工作领域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社会氛围。积极贯彻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逐级压实责任，明确职责，将普法宣传渗透到统计工作的每个环节。

武汉市硚口区统计局

2025年2月27日